

江汉区教育局（本级）2024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用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四、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五、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根据本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按照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教育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组织编制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

(二)在区委和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管理直属单位和学校、幼儿园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调整区属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的设置规划。指导和监督全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闲置教育资产处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中等及以下学校、幼儿园的设立、撤销、变更。

(四)综合管理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

(五)协调指导全区教育综合改革。

(六)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教育投入政策，落实教育投资。负责汇总编制全区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区级教育费附加的年度使用计划。负责区级教师奖励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七)配合有关部门制定全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政策和规定，协助做好全区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直属单位和学校、幼儿园内设机构、岗位设置。负责全区教师系统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指导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

(八)指导全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德育、体育、卫生、艺术

工作以及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

(九)按权限管理全区学历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区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区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等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学科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装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

(十一)规划并管理全区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本区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制定全区教育督导评估标准，对全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幼儿园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

(十三)组织协调对国家语言文字法规和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全区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

(十四)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外事工作。

(十五)管理直属事业单位。指导教育学会、协会等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80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 1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教育局（本级）共有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0 人。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24 人，其中：行政人员 24 人、事业人员 0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43 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其他收入等。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5,15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830.02 万元，下降 20.1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办公行政经费及项目经费，部分人员经费由财政统一预留，暂未下达至本单位年初预算。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5,15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830.02 万元，下降 20.1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29.46 万元，占 87.98%；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453.00 万元，占 9.59%；其他收入 368.80 万元，占 2.43%。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5,151.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830.02 万元，下降 20.18%。。其中：基本支出 6,676.40 万元，占 44.06%；项目支出 8,474.86 万元，占 55.9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329.4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13,329.46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3,329.46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329.46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796.02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办公行政经费及项目经费，部分人员经费由财政统一预留，暂未下达至本单位年初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6,676.40万元，占50.09%，其中：人员经费6,406.90万元，公用经费269.50万元；项目支出6,653.06万元，占49.9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教育支出13,329.46万元，主要是用于教育管理事务和普通教育。其中：教育管理事务874.0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及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普通教育12,455.38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676.40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5,620.6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86.2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269.5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

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8,47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653.0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453.00 万元，单位资金 368.8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31.68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安保费、饮水机检测、校园安全等。

2.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6316.68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及宣传活动，综合业务管理工作等。

3.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3.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教交流工作、教师引进工作经费、聘用教师经费、骨干教师培训。

4.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16.00 万元，主要用于课改及教科研、教育督导、德育工作等。

5.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1.50 万元，主要用于学前教育购买服务支出和用于办园质量提升工程、政府购买学位、企事业单位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等的学前教育发展专项。

6.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1,813.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全区各级各类学生资助工作。

7.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293.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科教建设、信息化维护、中职经费（学生就业推广、实训基地建设等）、中小学校舍维修及设备购置、重点工程建设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269.5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3.35 万元，增加 84.40%。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58 万元，下降 99.35%。主要包括：货物类 3 万元，为复印、空调纸。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31.68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为：安保服务。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8281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5,151.26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 年江汉区教育局（本级）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1 家基层单

位。

二、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7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0.06万元，增长9.09%。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7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0.06万元，增长9.0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在职实有人数增加，相应增加预算编制。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

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

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公开咨询电话: 027-82823826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2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15,151.2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453.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368.8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151.26	本年支出合计	15,151.2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151.26	支 出 总 计	15,151.2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预算02表

2024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5,151.26	15,151.26	13,329.46			1,453.00					368.8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5,151.26	15,151.26	13,329.46			1,453.00					368.80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877.38	877.38	874.08								3.30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14,273.88	14,273.88	12,455.38			1,453.00					365.5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03表

2024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151.26	6,676.40	8,474.86			
205	教育支出	15,151.26	6,676.40	8,474.8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77.38	842.40	34.98			
2050101	行政运行	842.40	842.4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4.98		34.98			
20502	普通教育	14,273.88	5,834.00	8,439.8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273.88	5,834.00	8,439.88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预算04表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329.46	一、本年支出	13,329.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2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13,329.46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329.46	支 出 总 计	13,329.46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预算05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329.46	6,676.40	6,406.90	269.50	6,653.06
205	教育支出	13,329.46	6,676.40	6,406.90	269.50	6,653.0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74.08	842.40	761.90	80.50	31.68
2050101	行政运行	842.40	842.40	761.90	80.5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1.68				31.68
20502	普通教育	12,455.38	5,834.00	5,645.00	189.00	6,621.3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455.38	5,834.00	5,645.00	189.00	6,621.38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预算06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329.46	6,676.40	6,406.90	269.50	6,653.06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13,329.46	6,676.40	6,406.90	269.50	6,653.06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874.08	842.40	761.90	80.50	31.68
505099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12,455.38	5,834.00	5,645.00	189.00	6,621.38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07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76.40	6,406.90	269.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20.69	5,620.69	
30101	基本工资	105.46	105.46	
30102	津贴补贴	4,567.76	4,567.76	
30103	奖金	180.75	180.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23	52.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1	20.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32	30.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67	63.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00	6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50		269.50
30201	办公费	20.53		20.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9.00		189.00
30216	培训费	3.47		3.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2		0.72
30228	工会经费	2.77		2.77
30229	福利费	13.26		13.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6		22.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59		17.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21	786.21	
30302	退休费	146.81	146.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40	39.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0	600.00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预算08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2					0.72

十二、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合计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3.00		3.00	1.80	1.80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A05040101]复印纸	[2050101]行政运行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	1	2.00	1.20	1.20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A02061804]空调机	[2050101]行政运行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	1	1.00	0.60	0.60

十三、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2024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合计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31.68							
505001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否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安保服务	1	31.68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安全服务(省级第二版)

十四、2024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年12月19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填报人	刘祎	联系电话	027-8282382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3329.46	87.98%	13893.61	9104.5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453	9.59%	1769	1825.8
		单位资金	368.8	2.43%	0	0
		合计	15151.26	100%	15662.61	10930.32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6406.9	42.29%	5230.75	5360.23
		运转类项目支出	269.5	1.78%	126.49	149.4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8474.86	55.94%	10305.37	5420.64	
合计		15151.26	100%	15662.61	10930.32	
部门职能概述	<p>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是主管全区教育工作的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关于教育工作的各项法规，依法治教，依法行政。 根据本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制订本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高标准、高质量地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 负责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特殊教育和社会力量举办的非学历教育的各项工作；负责对教育工作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 负责本区教师的资格、职务、聘任制度的管理和改革，通过考核、培训和培养，提高教师素质；负责教师队伍的各项管理；开展和实施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继续教育计划的工作。 编制教育经费的预决算，负责对学校与其他教育单位教育经费的监督管理，并积极筹措教育经费。 组织全区教学科研工作，负责教育改革，推广教育科研成果；促进教学质量和学校各项管理工作的提高。 负责各类学校的招生，配合有关部门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合法权益。 负责公办和民办（转制）等学校的设置、撤销、变更的审批权。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 依法行政，贯彻实施行政执法责任制。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进一步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广泛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相关精神，全面铺开“党组织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继续推进教育系统民办行业党委工作，不断深化清廉学校建设，提升全系统整体工作水平。 巩固发展更加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推进学前片区发展共同体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初办学水平。推动中小学幼儿园建设项目进度。加快推进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接收工作。打造艺体教育品牌，推进全区艺术工作特色发展，打造一校一品，一校一特色的成熟模式。推进智慧校园建设，进一步深化全区人工智能教育体系建设工作，全力推动“市区校三级一体化”教育中台建设。 推进“双减”工作取得实效。加大民办学校管理力度，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6316.68	6316.68	项目主要用于1.行政运行管理；2.业务工作经费新闻宣传文明创建法制建设、党建组织及干部等
项目支出情况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3	3	均衡配置师资，创建优秀教师团队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6	16	规范教育教育常规管理，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5	1.5	整体提升区域幼儿园内涵发展质量、持续滋润和支持儿童幸福成长。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1813	1813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感。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293	293	努力提高教育质量，改善育人环境。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项目	31.68	31.68	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年）		年度目标		
	结合《江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合理布局、有序规划，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读好书”的需求。		结合《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江政〔2022〕1号）精神，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提高学校法治水平；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对局本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保证局机关和金色雅园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活动，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并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改革举措，推动全区中小学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通过开展中小学教学管理、小学特色活动、教育教学督导等工作，促使全区中小学教研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成果。			

长期目标1:	目标1: 结合《江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 进一步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 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 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 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 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 提高学校法治水平; 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 对局本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 保证局机关和金色雅园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 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活动, 提高青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通过绩效改革鼓励干事创业, 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	持续年报道篇数	≥400篇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计划标准
		全年办理市民热线案件	3000余件	100%	计划标准
		绩效管理和审计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团队干部分级培训		≥200人次	计划标准
		团队特色活动		≥1次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荣誉激励推选人数		≥1000人次	计划标准
		参与爱心助学活动学生数		≥50人次	计划标准
		开展学习培训、宣教活动、专家讲座		3次	计划标准
		信访件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通过档案执法年检		执法年检合格率达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考核合格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	计划标准
		共青团、少先队、关心下一代委员会重要会议、活动工作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计划标准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法治水平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目标2: 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优推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 并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 均衡配置教师, 创建优秀教师团队, 发挥名师辐射效应, 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公开招聘新教师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每年开展教师职称评审人次	≥10人次	计划标准
			每年外聘教师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每年援疆援藏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教师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标准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初级中学具备高级职称、小学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教师交流轮岗比例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优化师资队伍		优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改革举措，推动全区中小学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生活参与度	≥98%	计划标准			
			特色课程系列丛书	=12册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2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结合《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江政〔2022〕1号）精神，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提高学校法治水平；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对局本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保证局机关和金色雅园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活动，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	≥400篇	≥400篇	≥400篇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300人次	≥300人次	计划标准	
			全年办理市民热线案件	无	无	≥3000件	计划标准	
			绩效管理 and 审计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团队干部分级培训	≥100人次	≥100人次	≥200人次	计划标准	
			团队特色活动	≥1次	≥1次	≥1次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荣誉激励推选人数	≥1000人次	≥1000人次	≥1000人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件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	-	提高	计划标准	
			通过档案执法年检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共青团、少先队、关心下一代委员会重要会议、活动工作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主流媒体报到次数	-	-	≥3次	计划标准
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			-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学校法治水平	-	-	提高	计划标准		
		教职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并结合江江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招聘新教师人数	≥20人	≥20人	≥20人	计划标准	
			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10人次	=10人次	=10人次	计划标准	
			外聘教师人数	=54人	=44人	=40人	计划标准	
			援疆援藏教师人数	=4人	=4人	=5人	计划标准	
			教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人	≥100人	≥1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初级中学具备高级职称、小学具备中高级及以上职称教师交流轮岗比例	≥10%	≥1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	按时	按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优化师资队伍	优化	优化	优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通过开展中小学教学管理、小学特色活动、教育教学督导等工作，促使全区中小学教研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成果。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活动参与度	≥93%	≥93%	≥93%	计划标准	
			特色课程系列丛书	=12册	=12册	=12册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2所	=32所	=32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99%	≥99%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十五、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宣传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徐立	联系电话	027-82834734
项目年度	2024年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江汉区司法局印发的《2022年全区守法普法工作要点》、《2022年江汉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目标管理考评办法(试行)》、武汉市教育局印发《2022年全市教育法治建设工作要点》。</p> <p>2. 江汉区档案局、江汉区档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的通知》等；《武汉市国际理解教育示范校建设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2021年江汉区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江汉区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的通知》(江扶组办〔2021〕1号)；江汉区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武汉市江汉区对口协作恩施州宣恩县工作方案》等各级各类结对共建工作指导意见。</p> <p>3. 《全省中小学教师学分管理规定》，市教育局、区委组织部《党建工作要点》《教育培训工作要点》；按照区委编办关于部门职能相关规定，组织干部科负责系统党建、干部管理与培训、档案管理等工作；项目聚焦于提高基层党组织效能，提升基层党组织书记专业技能，规范党建活动，提升全系统党建工作水平；通过培训方式提高党员干部教师能力和工作积极性，为江汉教育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p> <p>4. 《信访工作条例》(2022年1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批准 2022年2月2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 第二章第16条：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为信访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预算；</p> <p>5. 关于推进清廉江汉建设的实施意见(江发〔2021〕12号)；中共江汉区教育局委员会关于印发《江汉区教育系统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教委〔2022〕2号)等；</p> <p>6. 《共青团中央 教育部 关于印发<中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中青联发〔2016〕17号)；《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时代全国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教党〔2021〕34号)等，局团委负责制定团队工作意见及重大活动方案，组织实施并落实；负责制定团队工作管理规章制度，组织目标管理考核；负责审核批复学校选举产生的团的基层组织；负责落实上级团组织意见及目标等。</p>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主要用于1. 行政运行管理；2. 业务工作经费(1) 新闻宣传文明创建法制建设(2) 党建组织及干部管理；(3) 财务内审及队伍建设；(4) 团干及少先队活动；(5) 监察廉政工作；(6) 信访维稳工作；3、公租房金；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p> <p>2. 整改情况：无。</p> <p>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进一步加强项目统筹及科学预算。</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502.26万，执行数468.06万；</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执行数468.06万；</p> <p>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527.84万元；</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执行数109.3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316.68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313.38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261.38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55.3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新闻宣传文明创建法制建设等	1. 新闻宣传工作66万元；2. 法治工作7万元；3. 专项信息管理、保密工作7万元；4. 绩效综合管理5万元；5. 文明建设12万元；6. 各级各类结对共建项目26万元。	123万元		
	党建组织及干部管理	1. 党建工作20.8万元；2. 干部管理工作经费37.5万元；3. 人才工作经费9万	67.3万元		5万
	财务内审及队伍建设	1. 审计工作24万 2. 财务人员培训3万元 3. 集中审表汇表工作经费1万元 4. 财务队伍建设30人*11.5万元/人/年=345万元 5. 智慧财务系统运维费和开发服务40万	413万元		12万
	团干及少先队活动	1. 团队干部分级培训；团队各类阵地建设、团务用品；组织会议组织、评审；先进集体及个人推荐等6.1万元； 2. 团队系列活动10万元； 3. 机关工委特色主题教育；爱心助学爱心助学活动5.5万元。	21.6万元		5万
	监察廉政工作	1. 用于印制教育系统廉政宣教册等宣传用品支出1.5万元； 2. 用于支持局属学校开展清廉学校建设7.5万元。	9万元		
	公房租金	支付金雅幼儿园租金	47.36万元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邮寄信访信函邮电费及突发集体上访事件维稳费用6万元。	6万元		30万
	日常运行	办公经费			3.3万元
其他资金安排	其他资金安排	5574.12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结合《江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合理布局、有序规划，努力满足人民群众“读好书”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1	结合《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江政〔2022〕1号）精神，加大江汉教育新闻宣传力度，扩大江汉教育影响力；落实文明城市及文明校园建设相关工作，提升江汉教育办学品位；全面做好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提高学校法治水平；巩固提高各单位档案省一级标准；对局本级运行管理、党建、干部管理、财务审计队伍建设等进行经费支持，保证局机关和金色雅园一期幼儿园正常运转，保证文物保护活动的正常开展。开展团干及少先队活动，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	持续年报道篇数≥400篇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计划标准	
			全年办理市民热线案件3000余件	100%	计划标准	
			绩效管理和审计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团队干部分级培训	≥200人次	计划标准	
			团队特色活动	≥1次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荣誉激励推选人数	≥1000人次	计划标准	
			参与爱心助学活动学生数	≥50人次	计划标准	
			开展学习培训、宣教活动、专家讲座	3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访件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通过档案执法年检	执法年检合格率达100%	计划标准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共青团、少先队、关心下一代委员会重要会议、活动工作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按时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报到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法治水平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闻宣传	≥400篇	≥400篇	≥400篇	4	计划标准	
				宣传、法治、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工作培训	≥300人次	≥300人次	≥300人次	4	计划标准	
				全年办理市民热线案件	无	无	≥3000件	2	计划标准	
				绩效管理和审计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完成	4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团队干部分级培训	≥100人次	≥100人次	≥200人次	2	计划标准	
				团队特色活动	≥1次	≥1次	≥1次	2	计划标准	
				团员队员荣誉激励推选人数	≥1000人次	≥1000人次	≥1000人次	2	计划标准	
				信访件满意率	≥95%	≥95%	≥95%	2	计划标准	
				通过档案执法年检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	-	提高	3	计划标准	
				共青团、少先队、关心下一代委员会重要会议、活动工作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获市级及以上荣誉	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小学教育特色品牌，提升江汉教育品质	完成	完成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报到次数	-	-	≥3次	6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少年活力和凝聚力	-	-	提高	4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法治水平	-	-	提高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学生、咨询上访人员满意率	≥95%	≥95%	≥95%	20	计划标准

2024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文惠甜	联系电话	027-82772319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p> <p>(1) 根据省市下发的相关文件开展各级各类考核及推评工作。根据市区职改办的通知精神, 组织职称评审工作;</p> <p>(2) 省厅和市局下发的援疆、援藏、支教通知 鄂教人(2018)1号文;</p> <p>(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武人社发(2021)10号), 组织网上报名审核、资格复审、面试、体检及考察工作;</p> <p>(4) 《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聘用临时代课教师及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2011年7月)。</p> <p>(5) 市教育局 市委编办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印发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优化教师资源配置若干措施的通知》(武教师(2023)1号)(机要保密)</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人事科职能为配合有关部门制定我区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决定, 协助管理全区教育系统教职工编制, 指导和检查学校岗位设置;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教师及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 按规定权限, 负责师资调配等工作; 教师支教及交流工作; 名师工程建设工作, 区级及以上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 均衡配置师资, 创建优秀教师团队, 发挥名师辐射效应, 补充优化师资队伍。</p>				
项目实施方案	<p>1. 开展各类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 省特级教师、专家、名师等考核及评选、市学科、市优青评选等考核及推评工作和职称评审。</p> <p>2. 开展支教及交流工作。</p> <p>3. 用于教师招聘工作: 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武汉市示范性学校专项招聘、区级专项招聘、高层次人才引进等教师招聘及引进安置</p> <p>4. 购买服务中小学聘用教师。</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继续保持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经费使用。</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43.78万元, 执行数172.15万元;</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172.15万元;</p> <p>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667.67万元;</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执行34.95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3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开展各类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	依据往年支出测算			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招聘教师、开展师资交流和支教、对教师进行评选推优及职称评审等方式，并结合江汉区教师队伍发展需要，均衡配置教师，创建优秀教师团队，发挥名师辐射效应，补充优化师资队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公开招聘新教师人数	≥20人	计划标准					
			每年开展教师职称评审人次	≥10人次	计划标准					
			每年外聘教师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每年援疆援藏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教师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标准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初级中学具备高级职称、小学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教师交流轮岗比例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计划标准				
				优化师资队伍	优化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招聘新教师人数	≥20人	≥20人	≥20人	3	计划标准	
				教师职称评审工作	=10人次	=10人次	=10人次	3	计划标准	
				外聘教师人数	=54人	=44人	=40人	4	计划标准	
				援疆援藏教师人数	=4人	=4人	=5人	4	计划标准	
				教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教师交流工作人数	≥100人	≥100人	≥100人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聘用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聘用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2	计划标准	
				高中、初中、小学聘用教师实配占应配比例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初级中学具备高级职称、小学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	≥10%	≥10%	≥10%	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5	计划标准	
				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按时	按时	按时	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	=100%	=100%	=100%	8	计划标准
					优化师资队伍	优化	优化	优化	1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					
项目名称	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徐立	联系电话	027-82834734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p> <p>(1)《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武汉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3)《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小学学区建设的指导意见》;(4)《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在部分小学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5)《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诵经典 习汉字 练运算”小学生素养提升工程的方案》;(6)《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深耕阅读”计划的工作方案》;(7)《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学劳动教育的指导意见》;(8)《江汉区教育局小学教育2022—2023学年度工作要点》;(9)《江汉区小学特色课程建设行动计划》;(10)《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普及法》;(11)《“美丽中国 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年)》(环宣教〔2018〕19号);(12)《省市区教研室教研工作计划》、《课程开发方案》;(13)教育部《课程改革指导纲要》、十四五课题申报材料、学科专项课题研究方案;(14)鄂政发〔2016〕16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15)《武汉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16)《武汉一初集团中考顶尖高分学生培养方案(意见稿初稿)》;(17)《武汉市第一中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方案》;(18)江汉区人民政府 江汉区督学室关于聘任建职督学的决定》(江政督〔2018〕4号);(19)《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规程〉的通知》(鄂教督室发〔2020〕2号);(20)《湖北省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鄂政督〔2018〕3号) (21)《江汉区汉兴街站岗村城中村盖章规划控制用地征地移交协议书》;《武汉市规划设计合同》。</p> <p>2. 指导全区中学开展有针对性、实效性的德育工作。3. 督促学校制定完成学校教育管理目标、计划、总结。4. 指导检查和评估各中学教育教学管理工作。5. 管理全区中学学籍,确保《义务教育法》的落实。6. 完成上级部门和领导交办的教育教学管理工作</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规范教育教育常规管理, 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 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 通过学区建设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小班化试点提升学校办学品质, 深化实践新高考综合改革, 不断提升高中教育质量, 推动普通高中优质多样化发展, 加强德育培训和创新, 全面提升中学德育水平。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 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 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促进教育均衡发展, 不断巩固和提升在中心城区的教育教学质量; 通过注重考察学生的综合能力, 培养学生的兴趣和发展的潜质; 建设优质初中, 满足家长培养孩子的最根本需求; 落实“双减”政策, 落实“五育并举”要求,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突出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地位, 实现学校总体发展规划。</p>				
项目实施方案	<p>1. 项目步骤和计划(时间、技术、人力、物力、内容等), 开展的主要活动:(1)开展中学德育教育管理工作、学籍等管理工作, 举办中招咨询会, 印刷学生综合评价报告册、班级管理记录本、中学生毕业证、学生活动成果册等。(2)组织开展学区建设、小班化建设工作、设立幼小小招生平台; 开展诵习练、深耕阅读、劳动教育、德育赛事、小学生素养测评活动; 出版区域特色课程丛书、江汉魅力教师书系并购书, 印刷学生综合评价报告册、班级管理记录本、小学生毕业证、学生活动成果册等(3)进行教育教学研究及课堂教学质量测评, 教师队伍建设, 骨干教师培养, 促进各校教育均衡发展和教师队伍整体提升。每学期至少一次“诵习练”成效监测, 全年试卷及资料印刷; 根据省、区教研工作开展, 区教师素养基本功比赛, 每学期至少一次“诵习练”成效监测, 全年试卷及资料印刷; 根据省、区教研工作开展, 区教师素养基本功比赛。(4)开展第二轮教育部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督查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5)规划江汉区幼儿园布局: 包含现状盘整、评估分析、分片测算、规划布局四部分。</p> <p>2. 根据省市级下发方案, 制定具体的管理制度; 《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小学学区建设的指导意见》、《区教育局关于印发在部分小学开展小班化教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诵经典 习汉字 练运算”小学生素养提升工程的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实施“深耕阅读”计划的工作方案》《江汉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小学劳动教育的指导意见》《江汉区教育局小学教育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江汉区小学特色课程建设行动计划》《江汉区小学课后服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教育基础处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市教育局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21〕13号)</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进一步加强项目统筹及科学预算。</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4698.21万元, 执行数3316.82万元。</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3316.82万元。</p> <p>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434.74万元。</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按年初预算执行106.7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6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6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16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督导教育教学改革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16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以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通过开展各项教育教学改革举措，推动全区中小学教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推进小学教育均衡、内涵、优质、特色发展，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开展中小学教学管理、小学特色活动、教育教学督导等工作，促使全区中小学教研教学质量再上新台阶，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和中小学教育教学改革成果，提升江汉区整体教学质量，加快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基础教育。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数量指标	学生活动参与度	≥93%	计划标准					
			特色课程系列丛书	=12册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2所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活动参与度	≥93%	≥93%	≥93%	4	计划标准	
				特色课程系列丛书	=12册	=12册	=12册	4	计划标准	
				完成课题研究、竞赛活动的小学数量	=32所	=32所	=32所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普高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5	计划标准	
				一本升学率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全市前三	5	计划标准	
				课程计划执行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零起点教学	=100%	=100%	=100%	4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8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99%	≥99%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教育局属各二级预算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杜琼	联系电话	027-82772259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武汉市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武教规【2022】1号)《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2023—2024学年度工作要点》。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学前教育科通过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的实施, 统筹推动区域幼儿园高质量发展。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不断规范区域幼儿园办园行为、整体提升区域幼儿园内涵发展质量、持续滋润和支持儿童幸福成长。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开展养成教育实施、课程游戏化建设、内涵发展与质量提升等特色学前活动; 用于民办幼儿园普惠奖补; 购买服务用于幼儿园聘用教师; 新建幼儿园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 2. 整改情况: 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强化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工作的数据分析和质量指导, 确保经费使用项目符合政策要求, 经费使用过程科学规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预算数1515.5万, 执行数1422.98万。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1422.98万元。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1600万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执行65.21万元。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5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学前教育发展工作经费		学前课题经费			1.5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规范各级各类幼儿园办园行为, 组织教育教学研究, 建设教师培养体系, 开展特色品牌活动, 指导幼儿园内涵发展, 进一步推进我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规范各级各类幼儿园办园行为, 组织教育教学研究, 建设教师培养体系, 开展特色品牌活动, 指导幼儿园内涵发展, 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企事业单位幼儿园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0%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教师到岗率	=100%	计划标准					
			教育教学研究完成情况	完成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0%	计划标准					
			幼儿园聘用教师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年检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等级园比例	≥9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幼儿园内涵发展质量	提升	计划标准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企事业单位幼儿园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计划标准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2%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教师到岗率	=100%	=100%	=100%	2	计划标准	
				教育教学研究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完成	3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0%	≥80%	≥80%	7	计划标准	
				幼儿园聘用教师合格率	=100%	=100%	=100%	3	计划标准	
				年检合格率	≥95%	≥95%	≥95%	3	计划标准	
				等级园比例	≥90%	≥90%	≥90%	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7	计划标准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企事业单位幼儿园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8	计划标准
					提升区域幼儿园内涵发展质量	提升	提升	提升	12	计划标准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2%	≥92%	≥92%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10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教育服务资助中心		
项目负责人	车伟军	联系电话	027-85865848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关于转发〈湖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财教〔2017〕886号)、《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实施意见》(鄂财明电〔2016〕1号);《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湖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18〕1号)、《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关于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免除学费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教助〔2017〕1号);《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21〕32号);</p> <p>2. 《关于做好2017—2018学年度普通中小学教学用书和教辅材料工作的通知》武教基〔2017〕20号文;</p> <p>3. 武教勤〔2015〕3号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中小校园直饮水工程实施方案、武教勤〔2016〕年2号市教育局市卫计委关于做好学校直饮水水质检验工作的通知。</p> <p>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范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35号)、《湖北省教育厅、湖北省财政厅、中国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鄂教后勤〔2016〕1号)、武教勤〔2017〕2号《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 2、根据《武汉市勤工俭学管理处关于推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通知》(武勤处〔2016〕5号)为全区学校办理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保险。</p>				
项目实施方案	关爱经费1813万元(预算内360万,非税1453万)。①3626人*5000元/人=1813万元(2023年8月在职4257人-常青三校513人-机关和二级站118人=3626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 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预算数2132万, 执行数2132万。</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2132万元。</p> <p>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2185.8万。</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执行2185.8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813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813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60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1453万元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关爱经费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181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发放定额补助，保障在职教师生活伙食基本需要，增强教师满意度和幸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奖补的在职教师人数	=365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教师的后勤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目标1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奖补的在职教师人数	=3531人	=3650人	=3650人	8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100%	=100%	8	计划标准
				补助发放合规率	-	-	100%	12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拨款及时率	及时	及时	及时	12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生活投诉	=0次	=0次	=0次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教师的后勤保障	-	-	得到保障	1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基建维修仪器设备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熊腊生		联系电话	13517258620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基站职能: 承担局属区中小学、幼儿园和二级事业单位的土地、房产、基建、校舍维修、危房改造、教工住房(含职工住房分配货币化)、教学仪器设备配置等方面的保障性服务工作;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2、完成重点建设工程建设项目的推进、中小幼儿园校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作、完成市教育局下达的目标任务、完成教学条件装备、加强校园校舍安全管理、校园安全应急维修工程实施。				
项目实施方案	2024年度局辖学校校舍维修、设备配置、信息化建设项目。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建设发展专项经费为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2024年新建项目, 2024年将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 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 努力提高教育质量, 改善育人环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无(建设发展专项经费为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集中)2024年新建项目);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无;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无;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无;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93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93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93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工程质保金	依据往年项目测算			29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创新服务理念, 优化教育教学服务工作。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 实施工作流程管理, 全面确保绩效任务的完成, 为区教育教学工作奠定安全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1		推进教育资源和资产的有序升级和高效利用, 明确项目的质量保证目标, 以及各阶段的工作绩效目标完成质保金退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维修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执行率	进度正常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区教育教学工作奠定安全保障	提供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维修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2	计划标准
				设备正常使用率	-	-	100%	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工程进度执行率	按合同要求完成	按合同要求完成	进度正常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区教育教学工作奠定安全保障	-	-	提供保障	2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本级)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董立	联系电话	027-82850856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p> <p>(1) 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二百七十二号)《湖北省学校安全条例》;</p> <p>(2) 《江汉区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江汉区安委会(江安〔2016〕5号);</p> <p>(3) 《湖北省教育厅、湖北省财政厅、中国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鄂教后勤〔2016〕1号);</p> <p>(4) 《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校方责任保险工作的意见》(武教勤〔2017〕2号);</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项目聚焦于优化教育局内保机构和内部安全管理制度,“三防”建设达到省定标准,全面提高安防能力;教育局及周边安全隐患得到全面整治;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安全防范工作的组织网络、工作机制和保障机制更加健全,人员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p>				
项目实施方案	<p>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全面落实好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制;安全专(兼)职干部、工作人员年度培训经费;平安校园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各类安全应急演练、聘请第三方对各类安全隐患专项检查,专职保安人员购买服务。</p>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p>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 优</p> <p>2. 整改情况: 无</p> <p>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 继续保持上一年度绩效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校园安全经费使用和保安人员管理。</p>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年初预算396.44万元; 执行数391.56万元。</p> <p>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数391.56万元。</p> <p>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含年初安排、上级转移支付及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年初预算372.68万元; 无调整数。</p> <p>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 执行数30.83万元。</p> <p>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p>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1.68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1.68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1.68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聘用保安经费	8人*3300元/月*12个月	31.68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目标1: 通过安全宣传、人员培训、环境整治、应急演练、设备更新、安全检查等措施,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优化教书育人环境, 深化平安校园创建, 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年度绩效目标1		目标1: 切实维护教育局安全稳定, 优化教书育人环境, 坚持“打防结合, 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 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 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 进行安全检查, 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和周边环境, 努力打造“平安校园”, 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安保人员数量	=8人	计划标准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标准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完成	计划标准				
			保安年度考核通过率	=100%	计划标准				
			校园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次	计划标准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安保人员数量	=8人	=8人	=8人	5	计划标准
				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5	计划标准
				保安年度考核通过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标准
				校园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1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次	=0次	=0次	10	计划标准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20	计划标准